

平顶山市新华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文件

平新安防委〔2025〕10号

新华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 关于印发《新华区交通防汛抢险工作应急预案》 的通知

焦店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管委会），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新华区交通防汛抢险工作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2025年6月27日



新华区交通防汛抢险工作应急预案

为切实做好新华区交通运输行业洪涝灾害突发事件防范与处置工作，保证防汛、抗洪抢险救灾工作有序进行，确保全区交通运输领域安全度汛，根据区委、区政府及市交通运输局各项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新理念，坚持“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防汛工作方针和“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防抗结合、因地制宜”的防汛工作原则，立足于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认真贯彻省交通运输厅、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工作部署，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强化各项防汛责任和抢险措施落实，充分发挥防汛领导小组的组织指挥、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作用，健全完善应对响应机制，全面提升防汛应急能力。

二、总体目标

按照“安全第一、常备不懈、预防为主、全力抢险”的工作方针，切实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制，做到责任到位、指挥到位、人员到位、物资到位、设备到位、措施到位、抢险及时，确保汛期交通运输系统各项工作安全正常。

三、工作原则

汛期防汛抢险工作实行“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部

署、快速反应、科学应对、预防为主、防抢结合、分级实施”的原则。

四、组织机构及职责

我局成立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具体职责如下：

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负责组织协调农村公路抢修保通工作，负责农村公路在建项目的防汛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汛期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负责安排农村公路设施毁损修复计划；负责农村公路基础设施毁损修复的监督管理和竣工验收工作；负责汛期农村公路在建项目防汛信息上报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公路（自管道路）、桥梁、涵洞、边沟汛前排查和汛期巡查，清理农村公路（自管道路）两侧边沟、桥梁淤积、涵洞堵塞，确保农村公路（自管道路）、桥梁、涵洞排水畅通安全度汛；监督检查农村公路乡道、村道防汛抢险工作，负责农村公路领域防汛排查整治信息上报工作。

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负责道路运输防汛抢险工作，负责对辖区内道路运输企业，驾校、维修企业防汛抢险工作的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协调抢险救灾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落实防汛应急运输队伍和防汛运输保障车辆；负责组织开展汛期道路运输安全生产检查；负责道路运输领域防汛信息上报工作。

局办公室：负责起草防汛抢险重要通告，协调各部门统一防汛抢险，做好防汛抢险后勤保障，向上级和相关部门报

送有关情况；负责协助防汛领导小组做好防汛综合协调、文电报告工作；负责督促落实局 24 小时值班制度，做好防汛工作记录，发生险情，按照程序向局防汛领导小组报告；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防汛抢险救援工作的宣传报道。

局安全股：负责督导检查各单位防汛及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协调防汛应急演练及应急抢险各项统筹工作；负责向上级应急和安全部门报送工作报表、工作总结及信息等。

局监察法规股：负责督促各部门落实上级防汛抢险工作要求，督导检查各部门防汛抢险工作开展落实情况并督促整改；负责提供防汛抢险救援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支持。

五、工作要求

1. 严格工作纪律。防汛抢险工作实行责任制管理，各部门主要领导是防汛抢险第一责任人，必须严格服从市、区、局防汛抢险指挥，严格执行值班制度，汛情紧张时，对重点工程，重点路段、重点地方实行专人值守，确保万无一失。局纪检部门要对各部门防汛抢险工作和值班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在防汛抢险工作中，因工作不到位、责任不落实、组织不力等，造成重大灾害损失的，将严肃追究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的责任。

2. 加强值班制度。防汛期间根据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要求，局防汛抢险领导小组实行 24 值班制度，防汛抢险值班室设在局办公室，值班电话 2911790，应急电话 2268099，领导小组成员保持 24 小时手机开机，保持通信畅通。如遇险情，在区委、区政府及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

迅速投入抢险救灾工作，确保灾情发生后，将损失降至最低，真正做到有备无患，防患未然。

3. 整改安全隐患。在汛期来临之前，各部门要对各自分管的工作和防汛准备工作进行一次全面彻底的检查，排查出来安全隐患，要引起高度重视，要及时予以处理和整改，对暂时难以处理的，要制定并落实度汛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度汛安全。

4. 应急演练。局防汛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预案，定期组织各部门开展综合性应急演练；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定期组织各道路保障企业开展专业性的应对突发险情的应急演练。

六、防汛抢险应急工作小组

为切实做好我局防汛抢险工作，确保全区交通运输领域安全度汛，根据区委、区政府及市交通运输局的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现成立防汛抢险应急工作小组：

(一) 运输保障组：负责汛期人员、物资的运输和组织协调工作。

组 长：宗聪颖（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组长：张思明（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赵 菁、王俊晓、王晓亮、贺俊峰、雒振东、王智、贾世豪、赵关胜

(二) 后勤保障组：负责防汛抢险物资的储备、调度、保障工作。

组 长：王国团（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组长：王 磊（办公室主任）

成 员：王向红、曹国瑞、李晓斌、刘淑丽、刘平平、徐俊丽、李朝顺、马艳华、党洪涛、宗五星、王卫东

（三）道路保通组：负责农村公路排水设施畅通和汛期道路畅通工作。

组 长：张国鸿（主任科员）

副组长：甄红亮（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成 员：陈晓阳、滕应伟、焦俊博、涂世敏、周彬、
娄元彪

（四）工程抢修组：负责对农村公路、路基路面、桥梁涵洞、水毁工程进行抢险修复。

组 长：罗 岐（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副组长：高鹏举（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成 员：闫志安、高鹏举、张志辉、李亚辉、梁华星
险情发生后，防汛抢险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防汛抢险应急预案，指挥相关部门完成抗洪抢险工作，把灾害造成的损失尽量减少到最低限度。以上六个防汛抢险应急工作小组，按照各自的工作任务，加强配合协作，确保抗洪抢险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七、监测预警

1. 风险监测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加强与市交通运输局、区防汛指挥部、应急等部门的信息衔接，及时接收、分析暴雨预警、河流洪水预警、山洪灾害预警、地质灾害预警、蓄滞洪区预警、城市内涝灾害预警、干旱预警等水旱灾害风

险预警信息。

2. 预警级别

按照可能发生水旱灾害的紧急程度、发展态势和可能造成危害程度，预警信息分为Ⅰ级、Ⅱ级、Ⅲ级、Ⅳ级，分别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标示，Ⅰ级为最高级别。

3. 预警转发

当接到暴雨预警、河流洪水预警、山洪灾害预警、地质灾害预警、蓄滞洪区预警、城市内涝灾害预警等水旱灾害风险预警信息后，由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对风险进行研判，视情采取电话、短信、微信等方式向局属各部门转发预警警报，做到早预防、早报告、早处置。

4. 预警响应

局属各部门在接到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预警信息后，应当立即采取果断有力行动，为可能发生的灾害做好充足准备。当达到灾害应急响应启动条件时，迅速从战备状态转向战时状态；当有关预警解除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平稳有序恢复。

八、应急响应

1. IV级响应

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市交通运输局启动防汛抗旱Ⅳ级响应，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响应启动程序，启动Ⅳ级响应。

2. IV级响应行动

(1)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召集局防汛抢

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对我局防汛抗旱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相关成员分析研判灾情，安排部署防汛抗旱工作。

(3) 局属各部门落实行业管理要求，督促本地本行业加强灾害防范，指导强降雨区域在建项目单位及时将人员、机械、设备从低洼处转移至安全区域，道路运输企业严格进出强降雨区域驾驶员安全教育和车辆管控。

(4)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接收市气象、自然资源、水利、应急等部门灾害预警信息，并第一时间向全局予以推送转发。

(5) 局属各部门及时向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6) 其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

3. III级响应

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市交通运输局启动防汛抗旱III级响应，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响应启动程序，启动III级响应。

4. III级响应行动

(1)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召集副组长及相关成员开展调度工作，分析研判灾情，安排部署防汛抗旱工作，各部门按要求加强灾害防范，按照职责分工开展防汛抗旱工作，按照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和行业主管部门整体部署要求开展防汛抗旱工作。

(2) 局行业管理部门督促指导本行业采取“关、停、降、撤、拆”等措施防御灾害，涉灾区域在建项目单位将人员、机械、设备转移至安全地带，“一客一危一货”营运车辆视情况停止进出强降雨区域，其他道路运输企业落实避险防灾措施。

(3)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小组做好抢险救援力量物资准备，收拢应急队伍，进行教育动员，检查机械设备和车辆技术性能等，做好随时抢险救援准备。

(4) 局属各部门加强督导检查和公路巡查排查，督促指导本地本行业落实防御措施。

(5)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接收市气象、自然资源、水利、应急等部门灾害预警信息，并第一时间向全局予以推送转发。

(6) 局属各部门及时向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7) 其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

5. II 级响应

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市交通运输局启动防汛抗旱 II 级响应，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响应启动程序，启动 II 级响应。

6. II 级响应行动

(1)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召集副组长及全体成员开展调度工作，分析研判灾情，安排部署防汛抗旱工作，各部门按要求加强灾害防范，按照职责分工开展防汛抗

旱工作，按照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和行业主管部门整体部署要求开展防汛抗旱工作。

（2）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小组负责人及中层干部到指挥部集中办公，按职责分工开展防汛抗旱相关工作。

（3）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向灾毁区域派出前方工作指导组，指导当地灾害现场应急处置工作；若因需要到现场察看、指挥的，应指定副组长在指挥部坐镇指挥。

（4）全区交通运输行业落实“关、停、降、撤、拆”等防御措施，在建项目单位将人员、机械、设备转移撤离至安全区域，强降雨区域“一客一危一货”营运车辆停止运行，其他行业领域加强避险防灾。

（5）局应急抢险救援人员集结，防汛物资器材设备装车，机械装备向受灾区域运动，按照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或当地防指相关指令，开展重点区域抢险救援或应急运输保障工作。

（6）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接收市气象、自然资源、水利、应急等部门灾害预警信息，并第一时间向全局予以推送转发。

（7）局属各部门及时向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8）其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

7. I 级响应

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市交通运输局启动防汛抗旱 I 级响应，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响应启动程序，

启动 I 级响应。

8. I 级响应行动

(1)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召集副组长及全体成员开展调度工作，分析研判灾情，安排部署防汛抗旱工作，各部门按要求加强灾害防范，按照职责分工开展防汛抗旱工作，按照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和行业主管部门整体部署要求开展防汛抗旱工作。

(2)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小组负责人及中层干部到指挥部集中办公，按职责分工开展防汛抗旱相关工作。

(3)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亲自坐镇指挥调度防汛抢险救灾工作，派出或指挥前方指导工作指导组抢险救灾；指挥长到现场察看、指挥时，指定副指挥长在指挥部代替坐镇指挥。

(4) 全区交通运输行业落实“关、停、降、撤、拆”等防御措施，在建项目单位将人员、机械、设备转移撤离至安全区域，强降雨区域“一客一危一货”营运车辆停止运行，其他行业领域加强避险防灾。

(5) 局应急抢险救援人员集结，防汛物资器材设备装车，机械装备向受灾区域运动，按照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或当地防指相关指令，开展重点区域抢险救援或应急运输保障工作。

(6) 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接收市气象、自然资源、水利、应急等部门灾害预警信息，并第一时间向全局予以推送转发。

(7) 局属各部门及时向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8) 其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

八、善后工作处置

汛情处置完毕后，在局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调度下，对辖区内所有农村公路展开巡查和修复，对受到严重破坏的路段要立即投入人力物力第一时间抢通，确保灾后各项工作不因道路交通秩序不畅而受到影响。在抢修道路的同时要协助区相关部门妥善安置好灾情严重地区的人员，为其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提供最大的帮助。

各部门、各抢险队要及时将善后工作情况向局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报，并写出客观真实的总结材料，对执行任务中的经验与不足认真分析，作出对策，以备完善应急预案。

九、防汛抢险工作领导小组、防汛人员、车辆及物资

(一) 防汛抢险工作领导小组（附件 1）

(二) 防汛抢险应急人员 44 人（附件 2）

(三) 防汛抢险应急车辆 2 台（附件 3）

(四) 防汛抢险应急物资（附件 4）

附件 1：

新华区交通运输局 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为认真做好我区交通运输防汛抢险工作，经局党组研究决定，我局成立防汛抢险应急工作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方冬阳（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王国团（党组成员、副局长）

宗聪颖（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国鸿（主任科员）

任永生（七级职员）

罗 岐（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张思明（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王 磊（办公室主任）

赵 菁（安全监督股股长）

李晓斌（监察法规股股长）

甄红亮（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王俊晓（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晓亮（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安全股，赵菁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防汛安全应急工作的组织指导，协调，督促，检查等方面的工作。

附件 2:

新华区交通运输局防汛抢险 应急人员名单

应急人员(共 44 人):

方冬阳	王国团	宗聪颖	张国鸿	任永生
罗 岐	张思明	甄红亮	王 磊	王俊晓
赵关胜	梁华星	周 彬	党洪涛	李亚辉
滕应伟	宗五星	李晓斌	王 智	贾世豪
雒振东	王晓亮	焦俊博	李朝顺	高鹏举
闫志安	曹国瑞	王卫东	娄元彪	王向红
陈晓阳	徐俊丽	张志辉	赵 菁	涂世敏
刘平平	刘淑丽	马艳华	邢涵泊	曹 浩
豆印权	张耀磊	袁 冲	贺俊峰	

附件 3: 防汛抢险应急车辆 2 台

豫 DEF587 豫 DAE166

附件 4: 防汛抢险应急物资

挖掘机 2 台 自卸车 20 台 铁锹铁镐 42 把
编织袋 1000 个 救生衣 10 个 救生圈 10 个
雨具 70 套